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成立于1999年1月，总部位于北京，是国内最早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三十多年以来中兴财光华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中兴财光华首席合伙人为姚庚春，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金融中心A座24层。

2、人员信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兴财光华合伙人157人，注册会计师79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533人。

3、业务信息

最近一年（2021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29,658.56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115,318.28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38,705.95万元

上年度（2021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6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制造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等。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 11,134.50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事务所执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以购买职业保险为主，2021 年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1,500.00 万元，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 17,640.49 万元。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2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1 次。5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

李兆春先生，中国资深注册会计师，从事审计工作 20 余年，对大型国有企业年报和上市公司购并审计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近 2 年服务上市公司 1 家。

（2）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津庆女士，注册会计师，合伙人，1997 年进入事务所，专注于上市公司、新三板、大型国有企业审计及审核业务。审计经验丰富，有较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近 2 年服务上市公司 2 家。

（3）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兆春先生，中国资深注册会计师，从事审计工作 20 余年，对大型国有企业年报和上市公司购并审计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近 2 年服务上市公司 1 家。

李晓艳女士，注册会计师，2010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0 年，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近 2 年服务上市公司 1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

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中兴财光华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的经验、级别及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确定。2022 年度审计费用将以 2021 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经商定，2022 年年报审计费 89 万元，内控审计费 5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兴财光华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中兴财光华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相关审计程序的履行充分、恰当，同意公司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7 日

● 报备文件

- (一) 董事会决议
- (二) 独立董事的书面意见
- (三)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说明文件